

新竹市政府 函

地址：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承辦人：彭筱棋
電話：03-5216121#275
電子信箱：05335@ems.hccg.gov.tw

受文者：新竹市立成德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4月19日
發文字號：府教社字第1110064431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580000A_1110064431_ATTACH1.pdf)

主旨：檢送教育部「110學年度全國學生表演藝術類競賽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之防護措施注意事項Q & A」，請依說明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11年4月15日臺教師(一)字第1112601690號「110學年度全國學生表演藝術類競賽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防護措施處理原則」函辦理。
- 二、因應教育部111年4月12日發布「修正發布校園因應COVID-19疫情暫停實體課程實施標準」，增列「110學年度全國學生表演藝術類競賽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之防護措施注意事項Q & A」校內有確診案例(含學生及教職員工)，但全校未暫停實體課程，且參賽團隊全體團員未被匡列為「居家隔離」、「居家檢疫」、「加強自主健康管理」、「自主健康管理」之參賽隊伍，需檢附24小時內篩檢(含家用快篩)或PCR檢驗陰性證明，始得參賽。
- 三、「110學年度全國學生表演藝術類競賽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之防護措施注意事項Q & A」(如附件)。

學務處 111/04/19 13: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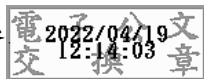


1110003541

有附件

正本：新竹市立小學、新竹市立中學、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國立新竹高級中學、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新竹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新竹市世界高級中學、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國立清華大學、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光宇學校財團法人元培醫事科技大學、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玄奘大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



裝

訂

線